

关于新乡市 2022 年财政决算和 202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9 月 4 日在新乡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
新乡市财政局局长 冯 晖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新乡市2022年财政决算和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2年财政决算情况

过去一年，面对经济下行、疫情冲击、内外部环境复杂多变等超预期因素叠加影响，在市委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市上下坚决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大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财政收入实现“保四”目标，争取资金和投融资模式创新取得新突破，重点支出、市场主体、民生实事得到较好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全市情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27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1.8%，增长9%；加上上级补助265.2亿元、调入资金26.4亿元、上年结转68.8亿元、一般债券转贷48.3亿元、调

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8亿元，收入总计656.5亿元。支出完成477.3亿元，为调整预算的90.6%，增长8.4%；加上上解上级52.1亿元、债务还本41.8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8.6亿元、调出资金7.1亿元，支出总计606.9亿元，结转下年支出49.6亿元。

2.市级情况（包括市本级、高新区、经开区、平原示范区，下同）。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3.8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8.2%，下降15.7%（受体制调整，市本级收入下划建制区影响）；加上上级补助57.8亿元、下级上解10亿元、调入资金6.7亿元、上年结转16.7亿元、一般债券转贷22.4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5亿元，收入总计172.9亿元。支出完成126亿元，为调整预算的89.3%，增长16.1%；加上债务还本21.1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3亿元、调出资金3.4亿元，支出总计157.8亿元，结转下年支出15.1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全市情况。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11.8亿元，为调整预算的92.7%；加上上级补助4.6亿元、调入资金7亿元、上年结转43.6亿元、专项债券转贷133.9亿元，收入总计300.9亿元。支出完成167.7亿元，为调整预算的67.6%，增长21.4%；加上债务还本27亿元、调出资金25.6亿元、上解上级0.1亿元，支出总计220.4亿元，结转下年支出80.5亿元（主要是结转专项债券资金）。

2.市级情况。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9.8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95.5%；加上上级补助 0.4 亿元、调入资金 3.3 亿元、上年结转 12.9 亿元、专项债券转贷 46.9 亿元，收入总计 103.3 亿元。支出完成 55.9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63.2%，增长 4%；加上上解上级 0.1 亿元、调出资金 6.2 亿元、债务还本 8.5 亿元，支出总计 70.6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32.7 亿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全市情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5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57%；加上上级补助 1188 万元、上年结转 2306 万元，收入总计 3844 万元。支出完成 30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3%；加上调出资金 920 万元，支出总计 1221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623 万元。

2.市级情况。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上级补助 48 万元、上年结转 91 万元，收入总计 139 万元。支出完成 37 万元，调出资金 1 万元，支出总计 38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01 万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全市情况。全市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125.8 亿元，为预算的 98%，增长 7.7%。支出完成 106.8 亿元，为预算的 92.7%，下降 5.3%（主要是新冠疫苗采购及接种费用同比减少）。基金滚存结余 101.2 亿元。

2.市级情况。市级社保基金收入完成 111 亿元，为预算的 98.7%，增长 8.5%。支出完成 95.9 亿元，为预算的 92.3%，下

降 6.1%。基金滚存结余 63 亿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1.全市情况。截至 2022 年底，省级核定我市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 708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 656.6 亿元。当年全市共发行政府债券 182.3 亿元，其中：一般债 48.4 亿元，专项债 133.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8.8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20.3 亿元。

2.市级情况。截至 2022 年底，省级核定市级 2022 年政府债务限额 274.1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 253.3 亿元。当年市级共发行政府债券 67.9 亿元，其中：一般债 21 亿元，专项债 46.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9.6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7.9 亿元。

一年来，所做的主要工作有：

一是多措并举促增长，全力稳住经济大盘。减税降费落地见效。全市完成减税降费 107.1 亿元，助力市场主体纾困发展；推进国有房屋租金应减尽减，累计减免 2490 户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房租 3959 万元。**专项债券效能稳定发挥。**全市专项债券发行规模位居全省第一方阵，有力支持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领域 138 个项目建设。**刺激消费积蓄发展动能。**投入各类促消费资金 6000 余万元，对购置汽车、家电、家具和一般性消费进行补贴，拉动消费 15 亿元以上。

二是强化投入促创新，持续助推产业发展。科技创新蓄势赋能。全市科技支出 12.8 亿元，增长 21.3%，重点支持企业科

技创新、转型升级；与省财政联合设立总规模达 30 亿元的“中原农谷”投资基金，引导社会资本共同打造农业创新高地。财政奖补持续加力。争取上级助企惠企奖补资金 1.6 亿元，助力“小巨人”、技术创新示范等企业转型发展；统筹产业扶持奖补资金 4000 万元，引导企业多元融资、支持制造业“三大改造”及先进专业园区建设。产业基金渐成优势。增设规模 2 亿元的新乡数智产业投资基金，着力推动产业数字化、城市管理数字化；全市 10 支产业基金总规模达 88.1 亿元，撬动社会资本 10.9 亿元，放大财政资金近 3 倍。

三是聚焦重点保民生，切实增进民生福祉。全市民生支出 33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0%，各项民生政策得到有力保障。社会事业基础持续筑牢。拨付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 1.2 亿元，全员核酸检测、方舱医院建设等资金 3.1 亿元，构筑疫情防控坚固防线；下达 25.3 亿元，提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财政补助标准。教育事业发展保障有力。进一步统筹财力向教育事业倾斜，投入 24.4 亿元，保障实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统一城乡“两免一补”政策，支持市属本科及中职院校发展。文体事业不断繁荣发展。投入 1 亿元，保障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建设，推进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投入体育彩票公益金 6539 万元，用于全民健身活动、青少年体育训练等。

四是巩固提升增后劲，统筹推进乡村振兴。粮食安全责任

扛稳抓牢。争取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9.5 亿元，全面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争取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 4.1 亿元，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农业产业发展优势凸显。争取现代产业园建设资金 6000 万元，支持平原示范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向“中原农谷”核心区集聚。**乡村振兴全面推进。**投入 6.1 亿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持续推进乡村振兴；投入 1.8 亿元，建设农村公益事业项目 425 个、扶持村集体经济项目 79 个。

五是深化改革促发展，稳步提升治理效能。财政改革不断深化。适应省管县改革需要，理顺市与县（市、区）财政管理体制，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的公共服务保障体系；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推进实施零基预算，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国资国企做大做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获省评“A”级；国企改革“1+N”政策体系落实落地；新乡国资集团资产规模逾千亿，主体信用获评 AAA，得到省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重大风险防线更加牢固。**加强国有企业债务监测预警，全面梳理债务结构，提前落实偿债资金，债务风险可控，牢牢守住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底线。

二、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市上下以“起步即冲刺、开局即决战”的态势，锚定目标、加压奋进，各项工作有序推进，预算执行总体平稳。

（一）一般公共预算

1.全市情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1.4 亿元，为预算的 53%，增长 6.5%；支出完成 241.4 亿元，为预算的 56%，增长 2.7%。

2.市级情况。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8.4 亿元，为预算的 51.7%，下降 1.4%（主要是契税补贴政策刺激效应减弱，契税下降较多）；支出完成 64.9 亿元，为预算的 65.9%，增长 1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全市情况。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5.6 亿元，为预算的 21.2%，下降 24.2%；支出完成 69.9 亿元，为预算的 31.6%，下降 29.4%。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上半年呈现“双降”态势，主要是房地产市场低迷，国有土地出让收入大幅短收所致。

2.市级情况。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6 亿元，为预算的 26.1%，增长 24%；支出完成 28.4 亿元，为预算的 34.9%，下降 1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全市情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061 万元，为预算的 19.3%；支出完成 452 万元，为预算的 87%。

2.市级情况。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061 万元，为预算的 21.2%；支出完成 11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全市情况。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84.4 亿元，为预算的 58.2%；支出完成 69 亿元，为预算的 53.3%。

2.市级情况。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74.6 亿元，为预算的 59.7%；支出完成 61.4 亿元，为预算的 53.3%。

（五）政府债务情况

1.全市情况。截至 6 月底，全市政府债务限额 763.5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 705.6 亿元。上半年，全市共发行政府债券 76.5 亿元，其中：一般债 19.6 亿元，专项债 56.9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7.5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11.7 亿元。

2.市级情况。截至 6 月底，市级政府债务限额 283.7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 262.3 亿元。上半年，市级共发行政府债券 20.5 亿元，其中：一般债 6.9 亿元，专项债 13.6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1.4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4.9 亿元。

三、下步重点工作安排

分析当前形势，经济下行压力依然存在，房产土地市场进入深度调整时期，实体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财政运行面临基金短收多、“三保”任务重、偿债压力大、城市运转难等诸多困难和挑战。面对困难，我们将充分发挥职能，科学统筹资金，积极应对，迎难而上，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和更加顽强的意志”，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是坚持“三向发力”，强化支撑保障。财源建设再深化。以“主要税源稳、小型税源实、非税收入真”为主攻方向，健全

完善梯度培育、激励引导、协税护税等机制，确保财政收入稳中向好，如期完成全年目标。**争取资金再加力**。建立健全全部门、全领域、全过程跟踪对接机制，最大限度争取转移支付、新增债券等资金，缓解我市财政压力。**资产盘活再提效**。深挖低效资产价值，丰富存量资产功能，释放闲置资产活力，变“固定资产”为“流动现金”，增加可用财力。

二是突出“四个聚焦”，加力产业扶持。聚焦惠企政策直达快享。全面落实税费优惠政策，加大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扶持力度，全面优化“免审即享”平台，跑出惠企资金加速度。**聚焦制造业主攻方向**。充分发挥头雁企业、“机器换人”、首台套、首批次等财政支持政策，引导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和新兴产业重点培育。**聚焦科技创新驱动**。健全科技投入稳增长机制，重点支持平原实验室等高校科研院所、科技型企业实施科技创新，提升区域科技创新竞争力。**聚焦“中原农谷”建设**。积极统筹各类资金，聚力农谷基础设施建设、技术创新、人才引进和产业发展，推动创新资源要素集聚，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培育发展“新引擎”，打造创新“新高地”。

三是深化“两项改革”，全面提质增效。做深做细预算制度改革。强化各类人员经费、土地收支基金预算编制管理，加快构建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现代预算制度；进一步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以结果应用为导向提升绩效管理质量。**倾智倾力国资国企改革**。以新一轮国企改革深

化提升行动为抓手，用活用好“平台思维、市场逻辑、资本力量”，推动国资国企专业化重组和战略性整合，加大优质资产资源导入，加快投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发展，持续提升国企投融资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四是紧盯“三类风险”，筑牢安全底线。加强“三保”运行监测。对债务风险较高、库款保障能力低、财力相对薄弱的县(市、区)加强监测，切实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加强风险监测预警，及时足额还本付息，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风险，积极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加快清理消化暂付款。**加强平台风险防范。**完善项目决策机制，确保融资收益平衡，规范对外投资担保，严防风险传导蔓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2023年我们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市人大监督，攻坚克难，砥砺奋进，在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新乡篇章中，展现更大作为、作出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签发：魏建平 审核：冯晖 拟稿：张飞乐
新乡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年9月4日印